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8月18日上午10: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于2016年8月12日分别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。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主持，经逐项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〈2016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备查文件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8月18日